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拉普拉斯
股票代码:68872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恒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井冈山路 99 号
通讯地址:海南省三亚市海棠区华润海棠悦府 6 栋 2 单元 601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亚恒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海南省三亚市海棠湾区亚太金融小镇南 11 号楼 11 区 21–11–35 号
通讯地址:海南省三亚市海棠区华润海棠悦府 6 栋 2 单元 601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睿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井冈山路 99 号
通讯地址:海南省三亚市海棠区华润海棠悦府 6 栋 2 单元 601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嘉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井冈山路 99 号
通讯地址:海南省三亚市海棠区华润海棠悦府 6 栋 2 单元 601 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合计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
签署日期:2026 年 6 月 2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协议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拉普拉斯、公司、上市公司	指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如东恒君	指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恒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三亚恒嘉	指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亚恒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如东睿达	指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睿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如东嘉达	指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嘉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如东恒君、三亚恒嘉、如东睿达、如东嘉达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降至 5%以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 万元	指	人民币元 / 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如东恒君

企业名称	如东恒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3MA1W8B5J93
出资额	15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营业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井冈山路 99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海棠区华润海棠悦府 6 栋 2 单元 601 室

如东恒君出资人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0.6667
2	海南众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	10.0000
3	海南众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	5.3333
4	四川奥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	6.6667
5	赵芳萍	1,000	6.6667
6	严美文	630	4.2000
7	临海市邦得利投资有限公司	500	3.3333
8	黄怀震	300	2.0000
9	陕西龙海新创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300	2.0000
10	厦门夏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	6.6667
11	上海科裕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30	3.5333
12	西安陡实源商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	0.6667
13	无锡太湖世家集团有限公司	100	0.6667
14	台州市红联君顺商贸有限公司	330	2.2000
15	鲁宏赢	300	2.0000
16	陈东	100	0.6667
17	丽水新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6.6667
18	王学军	100	0.6667
19	张冬平	600	4.0000
20	刘加晴	500	3.3333
21	深圳市启元财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00	1.3333
22	安悦川	1,700	11.3333
23	曹雯	100	0.6667
24	张润	100	0.6667
25	珠海市联合正信十五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	6.6667
26	李岩	100	0.6667
27	三亚利安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00	2.0000
28	宣城腾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0	2.6000
29	海南悦庭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0	2.1333

(二)三亚恒嘉

企业名称	三亚恒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A97ONU3P
出资额	5151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营业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海南省三亚市海棠湾区亚太金融小镇南 11 号楼 11 区 21–11–35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通讯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海棠区华润海棠悦府 6 栋 2 单元 601 室

三亚恒嘉出资人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0.0194
2	潘嘉怡	500	9.7069
3	李东	150	2.9121
4	张利军	500	9.7069
5	杨岸欢	500	9.7069
6	杭科	1,000	19.4137
7	林天翔	500	9.7069
8	秦先清	400	7.7655
9	王学军	100	1.9414
10	苏州冠淳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0	29.1206

(三)如东睿达

企业名称	如东睿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3MA1W8B8D9Y
出资额	21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营业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井冈山路 99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海棠区华润海棠悦府 6 栋 2 单元 601 室

如东睿达出资人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方国斌	700	3.3333
2	赵霞	200	0.9524
3	蔡秋玲	100	0.4762
4	晁婕宇	200	0.9524
5	刘贞	100	0.4762
6	王飞	5,050	24.0476
7	王雪梅	300	1.4286
8	大连澜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0	3.8095
9	刘亚丹	200	0.9524
10	王贤利	100	0.4762
11	邱文旭	200	0.9524
12	陈亮	200	0.9524
13	王生伟	150	0.7143
14	刘姗姗	130	0.6190
15	张慧艳	300	1.4286
16	秦祎??	330	1.5714
17	尹治然	100	0.4762
18	吴红斌	200	0.9524
19	成宇黎	145	0.6905
20	三亚利安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00	0.4762
21	李俊峰	220	1.0476
22	张军	200	0.9524
23	中卓集创(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	0.4762
24	上海狼约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300	1.4286
25	李小琪	330	1.5714
26	宣城腾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0	6.3810
27	谷小红	100	0.4762
28	白玉龙	100	0.4762
29	郑牟丹	350	1.6667
30	唐玉军	100	0.4762
31	郑军	100	0.4762
32	海南恒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	4.2857
33	韦勇红	460	2.1905
34	连逸凡	100	0.4762
35	陈东	100	0.4762
36	庄为羽	100	0.4762
37	海南瑾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00	20.9524
38	马青海	500	2.3810
39	江鹤	100	0.4762
40	刘佳	200	0.9524
41	张华	100	0.4762
42	安悦川	285	1.3571
43	高杨	400	1.9048
44	邓志刚	150	0.7143
45	台州市红联君顺商贸有限公司	160	0.7619
46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	0.9524

(四)如东嘉达

企业名称	如东嘉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3MA1W8AP32W
出资额	3501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营业期限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井冈山路 99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海棠区华润海棠悦府 6 栋 2 单元 601 室

如东嘉达出资人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0.0286
2	江阴辰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500	42.8449
3	赵盛	2,000	57.126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曾用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王学军	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男	中国	海南省三亚市	否	在西安兆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如东睿达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920368
持股比例:5.23%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如东恒君、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三亚恒嘉和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如东嘉达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四、各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此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的持股计划

上市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4,053,261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减持期间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按照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继续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性;若后续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需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事项,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和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具体减持明细见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性质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如东恒君	集中竞价	2026年 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6 月 22 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727,087	0.67281
三亚恒嘉	集中竞价	2026年 3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0,409	0.12099
如东睿达	集中竞价	2026年 3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66,377	0.11506
如东嘉达	集中竞价	2026年 3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7,927	0.06610
合计				3,951,800	0.97497

注:减持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五位小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4,218,036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5,326,189 股的 5.9749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266,236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5,326,189 股的 4.99998%。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如东恒君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714,287	4.12366	13,987,200	3.45085
三亚恒嘉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05,749	0.74156	2,515,340	0.62057
如东睿达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57,160	0.70490	2,390,783	0.58984
如东嘉达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40,840	0.40482	1,372,913	0.33872
合计		24,218,036	5.97495	20,266,236	4.99998

注:占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五位小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或者司法强制执行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外,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任何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除本报告书所披露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其他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四)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存放于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盖章):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恒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王学军
2026 年 6 月 2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盖章):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亚恒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王学军
2026 年 6 月 2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盖章):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睿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王学军
2026 年 6 月 2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盖章):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嘉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王学军
2026 年 6 月 22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坪山区
股票简称	拉普拉斯	股票代码	68872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恒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井冈山路 99 号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亚恒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省三亚市海棠湾区亚太金融小镇南 11 号楼 11 区 21–11–35 号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睿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井冈山路 99 号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嘉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井冈山路 99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间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间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继承□ 赠与□ 其他□(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24,218,036 股 持股比例:5.9749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变动数量:减少 3,951,800 股 变动比例:减少 0.97497% 变动后持股数量:20,266,236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4.99998%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6 年 3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22 日 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盖章):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恒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王学军
2026年 6 月 2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盖章):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亚恒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王学军
2026 年 6 月 2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盖章):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睿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王学军
2026 年 6 月 2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盖章):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嘉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王学军
2026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726 证券简称:拉普拉斯 公告编号:2026–037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至 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恒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如东恒君”)、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亚恒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三亚恒嘉”)、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睿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如东睿达”)和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如东嘉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如东嘉达”)实施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如东恒君、三亚恒嘉、如东睿达、如东嘉达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20,266,2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8%,不再是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如东恒君、三亚恒嘉、如东睿达、如东嘉达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如东恒君、三亚恒嘉、如东睿达、如东嘉达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22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3,951,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97497%。

本次权益变动后,如东恒君、三亚恒嘉、如东睿达、如东嘉达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 24,218,036 股减少至 20,266,2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5.97495%减少至 4.99998%,权益变动触及 5%刻度且降至 5%以下,不再是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企业名称	如东恒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井冈山路 99 号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3MA1W8B5J93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企业名称	三亚恒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海棠湾区亚太金融小镇南 11 号楼 11 区 21–11–35 号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MAA97ONU3P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企业名称	如东睿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井冈山路 99 号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3MA1W8B8D9Y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	
企业名称	如东嘉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井冈山路 99 号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3MA1W8AP32W

股东如东恒君、三亚恒嘉、如东睿达、如东嘉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三亚兆恒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此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性质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如东恒君	集中竞价	2026年 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6 月 22 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727,087	0.67281
三亚恒嘉	集中竞价	2026年 3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90,409	0.12099
如东睿达	集中竞价	2026年 3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66,377	0.11506
如东嘉达	集中竞价	2026年 3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7,927	0.06610
合计				3,951,800	0.97497

注:减持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五位小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如东恒君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714,287	4.12366	13,987,200	3.45085
三亚恒嘉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05,749	0.74156	2,515,340	0.62057
如东睿达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57,160	0.70490	2,390,783	0.58984
如东嘉达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40,840	0.40482	1,372,913	0.33872
合计		24,218,036	5.97495	20,266,236	4.99998

注:占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五位小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为四舍五入原因所造成。

二、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为如东恒君、三亚恒嘉、如东睿达、如东嘉达履行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已按规定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本次权益变动后,如东恒君、三亚恒嘉、如东睿达、如东嘉达不再是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相关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拉普拉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147 证券简称:微导纳米 公告编号:2026–041
转债代码:118058 转债简称:微导转债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 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8058	微导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2026/6/29	2026/6/30

● 调整前转股价格:33.43 元 / 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33.29 元 / 股
●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一、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微导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或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 为调整前转股价,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 / 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 / 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三、转股价格的调整计算过程

根据上述规定,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微导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为 P1=P0–D,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格 33.43 元 / 股,D 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43 元 / 股(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为差异化现金分红,上述每股现金股利 D 为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

P1=33.43–0.143≈33.29 元 / 股(四舍五入)

综上,“微导转债”转股价格由 33.43 元 / 股调整为 33.29 元 / 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6 年 6 月 30 日起生效。

四、可转债转股停复牌情况

“微导转债”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至 2026 年 6 月 29 日(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自 2026 年 6 月 30 日(除权除息日)恢复转股。

五、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微导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募集说明书》全文。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0–81975986
邮箱:security@leadmicro.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长江南路 27 号
特此公告。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147 证券简称:微导纳米 公告编号:2026–040
转债代码:118058 转债简称:微导转债

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 0.144 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6/29	2026/6/30	2026/6/30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 5 月 20 日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 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

3.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差